

●特稿

# Be 动词与 Have 动词的深层语义统一<sup>\*</sup>

阮 炜

(湖南师范大学,长沙 400081)

**提 要:** 自然语言往往用同一个 be 型动词来表存在、处所和拥有 3 种语义,或者说 3 者之间存在一种密切的内在关联,自 1960 年代以来一直被视为一种普遍规律。然而,目前西欧主要语言中表拥有却主要使用 have 型动词,似乎与存在、处所、拥有内在关联的命题相矛盾,对之构成严重挑战,而对动词“有”的类型学分析则表明,汉语中并不存在这种矛盾。对汉语动词“有”作一个类型学考察,可以为存在、处所、拥有语义内在关联的命题提供有力的支持,加深学界对 be 型与 have 型拥有动词深层统一性的类型学认知。

**关键词:** 有; 拥有; 存在; 处所; Be 拥有; Have 拥有

中图分类号: H03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0100(2020)03-0001-11

DOI 编码: 10.16263/j.cnki.23-1071/h.2020.03.001

## The Deep-structure Semantic Unity of Be and Have Verbs

Ruan Wei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Changsha 40081, China)

Natural languages often use one 'be' verb to convey the apparently separate semantic meanings of existence, location and possession, and there is close interconnectedness among them. This has been seen as a language universal ever since the 1960s. However, major West European languages mainly use 'have' verbs to convey the meaning of possession, which seems to present a serious challenge to the language universal. A typological analysis of the Chinese verb 'you' (have) reveals that Chinese does not have such a problem. Such a study of Chinese 'you' can not only provide a potent support for the hypothesis that the semantic meanings of existence, location and possession are closely interconnected, but deepen our typological understanding of the deep-structure semantic unity of be and have verbs in human languages.

**Key words:** have; possess; be; location; Be possession; Have possession

### 1 引言

早在 1960 年代,西方学者就已注意到,自然语言中表达(1)存在、有、存有,(2)处所或地点以及(3)有、领有、拥有这 3 种基本语义的语句,往往使用一个大致相当于英语 to be 的动词。他们据此提出一个语言类型学命题:自然语言中表存在、处所和拥有的语句相互间关联密切;此关联性又表现在这 3 种语义用同一个 be 动词来传达上。

这种情形被视为一种“普遍规律”(Kahn 1966, Lyons 1967, Fillmore 1968, Verhaar 1968)。

如英语(印欧语系,西日尔曼语族):

① a. There is a book on the table(存在)

b. The book is on the table(处所)

c. The book is John's(拥有)(Lyons 1967: 390)

俄语(印欧语系,东斯拉夫语族)(俄语中 be

<sup>\*</sup> 在本文写作和完善过程中,湖南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陈敏哲教授为本文提供了非常重要的修改意见,深圳大学外国语学院英语系彭宣维教授、高华副教授和西语系谢珺老师与深圳大学文学院中文系梁立勇副教授、哲学系赵东明副教授也给予本文宝贵的支持。笔者在此谨向 6 位同行表示诚挚的谢意。

作者电子邮箱: 2639742395@qq.com

动词即 est' 一般情况下被省略):

② a. Na stole kniga (存在)

PREP( on) 桌子 MASC SG LOC 书 FEM NOM  
SG(桌子上有一本书);

b. Kniga na stole (处所)

书 PREP 桌子(这本书在桌子上);

c. Kniga moja(拥有)

书 SG GEN (这本书是我的,我有这本书);

d. U menja kniga (拥有)

PREP( at/by) 1SG DAT/POS 书 FEM NOM  
SG.(书是我的;我有一本书)(Lyons 1967: 394)

以上两套例句中的 a 与 b 的相似性不言而喻——“书”都占据“桌子”这一特定空间; c 不同于 a 和 b, 因其“主题”(theme)(Freeze 1992: 557)是人。可如果把 John 和 menja 所表对象视为一种有意识的或“灵动”(animate)的处所,即由人这种特殊物理实体而非通常意义的处所来充当的空间(Lyons 1967: 391, Clark 1978: 89), 则 3 种语句的统一性立马突显。问题是,如何解释英语除用 be 还用 have 表拥有,且该词在词源上似乎与 be 了无干系。不仅如此,其他西欧语言与英语相似,除在较少情况下用 be 动词表示拥有,在大多数场合都用 have 动词来表拥有。

如英语可用①c 句式表拥有,但更常见的句式却是:

① d. John has a pen. (拥有)

又如法语(印欧语系,罗曼语族):

③ a. Le livre est à Jacques. (这本书是雅克的)

b. Jacques a un livre. (雅克有一本书)

再如拉丁语(印欧语系,意大利语族):

④ a. Est Johanni liber.

be 3SG DAT 书 MASC NOM SG (约翰有一本书);

b. Johannes habet librum.

NOM 有 3SG 书 MASC ACC SG (约翰有一本书)(Lyons 1967: 392; Clark 1978: 116)

除了英语的 have, 法语的 avoir, 西欧语言中还有德语的 haben, 荷兰语的 hebben, 西班牙语的 tener 和 haber, 意大利语的 avere 等, 还可以参照拉丁语的 habeo 和古希腊语的 ekho. 所有这些语言中都有 be 型和 have 型两套动词, 而后者似乎对从前者中归纳出来的普遍规律构成挑战, 也就是说二者是矛盾冲突的。

面对这种情形, 西方学者似乎有点不知所措,

不知如何解释这一难题。某些密切关注 3 种语句内在关联的学者, 对“拥有”义非常关注, 将之划分为两大类, 即, “拥有句<sub>1</sub>”如 John has a book, 和“拥有句<sub>2</sub>”, 如 U menia kniga(我有一本书)(Clark 1978: 104 - 121)。这么做并无不可。从词源上看, have 型动词的原义为“领有”“拥有”“据有”等, 基本上不用来表存在和处所, 也就是说, 与 be 型动词似乎没什么关系。笔者认为可以把“拥有句<sub>1</sub>”称之为“Have 拥有”, 而把“拥有句<sub>2</sub>”称之为“Be 拥有”。问题是, 如此一来, 1960 年代西方学者从 be 动词中归纳出来存在、处所和拥有 3 种语义密切关联的普遍规律似乎难以成立。表存在、处所、拥有的语句既然有如此密切的关联, 那么与 be 动词看似无关却同样表拥有的 have 动词究竟有何类型学表现? 或者说, 如何解释 have 型语句与既表存在、处所也表拥有的 be 型语句的语义关系? 存在、处所和拥有语句的内在关联性作为一种普遍规律是否因此被削弱? 西方学者虽然做过有价值的工作, 却因在跨语视野上的局限性, 对这一棘手问题并没能给出令人满意的答案。本文试图对主要西欧语言中的 have 型动词、be 型动词和汉语“有”动词作一个尝试性的类型学考察<sup>①</sup>, 以期回答 have 动词和 be 动词貌似矛盾冲突的问题, 以期在消除前者对存在、处所和拥有语义的内在关联性所构成的威胁上提出一个新的思路。

## 2 “拥有”的 4 种类型

为更深入地探讨汉语动词“有”的表现和性质, 不妨对相关学者所做的研究作一个简单的介绍和评述。随着语言类型学的发展, 越来越多非“主流”语言材料进入学者的视野, 对 3 种语句内在关联性的探索也越来越深入(Verhaar 1968, Greenberg 1978, Clark 1978, Freeze 1992, Heine 1997)。但最能代表当今最前沿研究水平的, 还是 Leon Stassen 由牛津大学出版社出版, 利用各主要语系近五百种语言之材料的《谓语拥有》(Predicative Possession 2009)一书。他把“谓语拥有”划分为 4 类, 即“处所拥有”(Locational Possessive)、“With 拥有”(With-Possessive)、“话题拥有”(Topic Possessive)和“Have 拥有”(Have-Possessive), 并对其进行周密的定义。

处所拥有: 包含一个存在/处所谓语, 谓语的主要成分为一个词义大致相当于 be 的动词; 这里, Possessee 即被拥有者可理解为该谓语的语法主语, 而 Possessor 即拥有者则具有一种间接的、状语性质的格形式(case form) 如②d.

With 拥有: 包含一个存在一处所谓语, 该谓语的主要成分为一个词义大致相当 be 的动词; 拥有者可理解为语法主语, 而被拥有者具有一种间接的、状语性质的格形式。从作者所给例句看, 这种拥有大多含一个大致相当于英语 with 的语词。

话题拥有: 包含一个存在一处所谓语, 该谓语的主要成分为一个词义大致相当于 be 的动词; 被拥有者可理解为语法主语, 而拥有者可理解为语句话题, 如⑤a。

Have 拥有: 包含由一个核心及物动词所构成的谓语; 拥有者可理解为主语, 而被拥有者可理解为直接宾语, 如“约翰有一支笔”(Stassen 2009: 49-62)。

笔者认为, 前 3 种拥有的共同特点是: 都包含一个存在一处所谓语, 都有一个 be 动词或词义大致相当于 be 的动词, 权称之为“Be 拥有”。Have 拥有不含 be 动词, 却有前 3 者所没有的一个 have 动词。如果仅从拥有者和被拥有者所担当的语法角色来看, 则处所拥有和话题拥有因主语为被拥有者, 不妨归入一类, 可称之为被拥有者主语型拥有; 而 With 拥有和 Have 拥有因主语为拥有者, 可划为另一类, 或可称之为拥有者主语型拥有。

为了突显 Have 拥有与 Be 拥有的区别, Stassen 在正式定义之外又提出, Have 拥有的最根本特征在于其主语必须是执行句子所表动作的主体, 即拥有者; 必须有一个 have 类型的及物动词; 该及物动词必须有一个其所代表的行为一关系的对象作为宾语; 不仅如此, 该及物动词与 be 型动词不得有任何词源瓜葛, 或者说不得是源自任何 be 动词的词。简单说来, Have 拥有的标准形式是 PR has a PE (Possessor has a Possessee 的缩略语), 如 John has a pen (同上: 62)。不难看出, 这个语义上的拥有是一种狭义的拥有, 其核心成份 have 不仅不得与 be 动词有任何词源瓜葛, 还不能是带抽象名词宾语的“有”, 如汉语的“有理”“有德”“有精神”等, 或者说 have 动词的宾语必须是表具体物件的词语。除此之外, Stassen 还作出一些额外的规定, 如 have 不能是整体具有部分之“有”, 比如“这间屋有两扇窗”, 而必须是拥有者与被拥有者可以分离的“有”, 如“X 有一支笔”; Have 拥有中的拥有者与被拥有者的关系还不能是永久的, 而必须是暂时的, 例如父子貌似能够分离, 但父亲有儿子之“有”并非真正的拥有, 因为父子关系是永久而非暂时的(同上: 62-65)。总而言之, PR has a PE 句式只有符合严格的形式定义并满足了其他限定条件, 方可视为严格意义上

的 Have 拥有。最后, 只有“张三有一支笔”一类句子才是不折不扣的 Have 拥有句。因为“张三”是个严格意义上的拥有者或行为一关系主体, 而“笔”作为一个具体物件, 是一个严格意义上的行为一关系对象亦即被拥有者, 而且不仅不是“张三”的一部分, 还可与他分离, 与他的关系也是暂时而非永久的。

Stassen 是一个集大成者, 但其进路和结论并非无隙可击。为了从纷繁复杂的语言现象中归纳出规律来, 他先入为主地营造出一个理论, 然后再用该理论的条条框框来取舍、解释材料, 以服务于该理论 (Aitchison 2002: 180), 由此竟得出 Have 拥有只集中在日尔曼语、罗曼语、西部和南部斯拉夫语以及伊朗语等少数印欧语系语言里的错误结论。Stassen 还有其他一些问题, 如认为话题语句“毫无争议地”是汉语的“选择”, 仿佛汉语中根本不存在大量 Have 拥有句子似的 (Stassen 2009: 246-247, 刘丹青 2016)。<sup>②</sup>

### 3 作为 be 动词的“有”

Stassen 对 4 种拥有的界定和分类虽不能说完全可靠, 但大体上能成一家之言, 对其理论做出适当回应因而是必要的。跟以汉语为母语者的第一感觉不同的是, 他把汉语北方话方言 (汉语族) 归入话题拥有语言, 所给例句为:

⑤ a. Ta you san-ge haizi.

3SG exist three CLASS child (他有三个孩子) (Stassen 2009: 59)

如前所述, Stassen 为 Have 拥有设置极严格的标准。一定程度上正因此缘故, 可能也因不懂汉语, 最后 Stassen 竟只选取例⑤a 来证明其论点, 而把汉语中完全符合标准且使用频率极高的 Have 拥有句统统排除在外。尽管如此, 仍不妨接受他这一判断: 例⑤a 是个话题语句。既然是话题语句, 谓语动词只能是一个表存在的 be 动词, 而非表拥有的 have 动词。这意味着, 汉语中的确有一个表存在的 be 动词——这里“有”的句法功能跟西欧语言的 be 型动词相同。问题是, 英语中除例①a 以外还可以说:

① e. There is a kind of fish in the North Sea.  
而汉语里不仅可以说:

⑤ b. 北冥有鱼 (其名为鲲)。(《庄子·内篇·逍遥游》)

还可以说:

⑤ c. 桌子上有一本书。

对以上句子作一个比较不难看出, 除了英语

多出 there 一词且语序不同于汉语, 英汉两种语言在句法结构上吻合度很高。或许正是因此缘故, Lyons 在 1967 年便提出, 汉语的“有”是一个类似于 be 的“消极系词”(Lyons 1967: 393)。既然“桌子上有一本书”“北冥有鱼”和“他有三个孩子”这 3 个句子中的“有”均非 Stassen PR has a PE 句式那种“拥有”, 那么可以说汉语的“有”至少有两个基本词义, 其中一义即以上两个例句中“有”的语义相当于英语的 there be。这与 Lyons 关于汉语“有”动词的观点是吻合的。这意味着, Lyons 的判断是成立的; 汉语中的“有”除了表拥有, 即在 PR has a PE 句式中充当核心动词外, 还可以是一个表存在的 be 动词, 具有类似于 be/there be 型动词的语义。<sup>③</sup>

问题又来了。英语中可以说 The book is on the table(①b), 汉语北方话方言却不可说:

⑤ d. \*书有桌子上。

而只能说:

⑤ d. 书在桌子上。(处所)

事实上, 汉语北方话方言表存在和表处所, 须分别使用两个动词, 即“有”和“在”, 而非像在英语和其他印欧语言中那样, 只使用一个 be 动词即可。“在”和“有”在语义上虽密切关联, 都表示存在一处所, 但在词源上似乎并无瓜葛。更重要的一点是, ⑤d 的“在”与⑤b 的“有”一样, 都可视为 be 动词, 二者共同执行着与印欧语言中表存在和处所的 be 型动词相同的语义功能。

这里必须回答的一个问题是, 汉语中表存在的“有”如果真像 Stassen 所说那样, 只是一个纯粹的 be 型动词, 其所构成的拥有句只是话题拥有, 就根本无法解释为何汉语中存在大量的 PR has a PE 句式。任何一个以汉语为母语或熟知汉语的语言学学者都应知道, 汉语既有存在之“有”如例⑤b 和 c 里的“有”, 也有拥有、领有、据有、持有之“有”。如:

⑤ e. 张三有一本书。

很显然, ⑤e 中的“有”是地道的 Have 拥有句式的核心成分, 无可置疑地是及物动词之“有”, 是携带的拥有者即主语和被拥有者即直接宾语之“有”。这种句式也决非某种边缘现象, 而在日常语言、正式文体乃至文学作品中出现频率都极高。用 Stassen 提出的标准来衡量, 除“出身”外, 它完全符合他对 Have 拥有的极严格的界定。

应看到, 西方语言学者虽然早在 1960 年代就注意到, 汉语中作为 be 动词的“有”除了表存在语义以外, 还能像西欧语言的 have 动词那样表

PR has a PE 语义, 因此同印欧语相比能更清楚地说明存在、处所、拥有 3 种语句的内在关联性(同上)。可是晚至 2010 年代, 一般西方语言学学者似乎仍未能充分意识到, 汉语是用相互间并无词源瓜葛的两个“be 动词”即“有”和“在”来分别表达存在和处所的。1960 年代以来, 语言学界的类型学研究虽已有很大发展, 在利用非“主流”语言(如非洲语言、南岛语言、美洲语言等)材料方面更是取得长足进步, 但在对问题性质的认识上却并没有取得明显进展。尽管早在 1960 年代语言学者就已意识到, 自然语言中的存在一处所一拥有语句语义间有密切的关联性, 但碍于 have 动词的干扰, 也因在很多情况下不能充分利用非印欧语言材料, 迄于今日, 对这个命题的认知仍未能获得实质性推进, 存在、处所和拥有语义的内在关联作为一种普遍规律所面临的挑战仍未能得到有意义的回应。也不难看出, 最初提出该命题的语言学者对自然语言表层结构的多样性和复杂性认识不足, 低估了问题的难度。

#### 4 自然语言里的处所拥有句

为了更清楚地认识问题, 不妨看看一些主要是处所拥有的语言里 be 动词的表现。事实上, 依赖 be 动词表处所拥有是一种分布极为广泛的跨语现象, 是“欧亚大语系”<sup>④</sup>(Salmons, Joseph 1998: 331)——包括印欧语系、阿尔泰语系等等——众多语言的标志性特征。

⑥ 满语(阿尔泰语系, 通古斯语族):

a. ula de nimaha labdu bi  
江 LOC/DAT 鱼 多 be EXI/LOC

(江里有很多鱼)

b. mini boo de emu giyan hasa boo bi  
1sg GEN 家 LOC/DAT 一间 仓房 be  
EXI/LOC (我家有一间仓房) (季永海 81、142)

⑦ 格陵兰爱斯基摩语(爱斯基摩—阿留申语系):

ateqarpunga

ateq: 名; -qar-: be LOC/GEN 词素; -punga:  
1SG 词尾 (我有名叫……) (Mey 1968: 21, Mahieu  
2000: 47)

⑧ 泰卢固语(达罗毗荼语系, 中部语族):

pennu va: di-ki undi

笔 他-PRP( for, with) be 3SG (他  
有一支笔) (Bhaskararao 1968: 163-4)

⑨ 埃维语(尼日尔—刚果语系, 克瓦语族):

ga le é- si

钱 be LOC his hand (他有钱)  
(Heine 1997: 204 - 5)

⑩ 印度尼西亚语(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

Ada pondok di kaki bukit itu  
be 棚屋 LOC 山脚 DEF ART  
(山脚有个棚屋) (Hopper 1968: 134)

⑪ 蒙达里语(南亚语系 蒙达语族):

Ain-a sadom mena-i-a  
1SG-DAT horse be-3SG-INDIC (我有一匹马)  
(Hoffmann 1903: xlvi, 转引自 Stassen 2009: 52)

⑫ 伊克语(Ik) (诸库利亚克语(Kuliak)之一):

Iá hoa nci-k.  
be LOC 3SG house 1SG-DAT (我有一栋房子)  
(Heine, Kuteva 2007: 105)

⑬ 斯瓦西里语(尼日尔—刚果语系,班图语族):

Juma a-na pesa.  
祖玛 be 3SG with 钱(祖玛有钱) (沈家煊 2016: 345)

⑭ 列兹金语(高加索语系,达格斯坦语族):

Ada z xtul- ar awa.  
She- DAT grandchild-PL be LOC (她有孙子)  
(Heine, Kuteva: 105)

⑮ 豪萨语(非—亚语系,乍得语族):

Ya-nàa dà gidda  
he-be with house (他有一栋房子)  
(Heine 1997: 202)

⑯ 爱沙尼亚语(乌拉尔语系,芬兰—乌戈尔语族):

a. on raamat laual  
be 3SG 书 NOM SG 桌子 ADE<sup>5</sup> (桌上有一本书)

b. isal on raamat  
父亲 ADE be 3SG 书 NOM SG (父亲有一本书)  
(Twardzisz 2012: 9 - 10)

⑰ 日语(阿尔泰语系,日语族):

a. Tēburu-ni Hon-ga aru  
桌 LOC 书 NOM be EXI/LOC (桌上有一本书)

b. John-wa Hon-ga aru  
约翰 TOP 书 NOM be EXI/LOC (约翰有一本书)<sup>6</sup>

事实上,所有印欧语以及上列除汉语外其他语言,都具有处所拥有结构。这种结构除了有一

个 be 动词以外,被拥有者通常表现为主语,拥有者通常为状语的一部分,即“被拥有者 + be at/with/for + 拥有者”。不仅如此,作为主语的被拥有者和作为状语一部分的拥有者大都具有相应的形态标记。恰成对照的是,在自然语言的 Have 拥有句或 PR has a PE 句式,存在一种朝利用语序来执行句法功能——像在汉语中那样——演化的倾向。例如,现代英语已不像中古英语、古希腊语、拉丁语和现代俄语等那样,是一种仍保持着充分句法形态变化的较为“原生态”的印欧语,而除 him, his, her, them 和 their, thy 少数代词和名词所有格少数子遗外,已完全蜕去句法形态变化,决定名词句法成份,现主要靠语序。西班牙语和法语情况类似。一般说来,印欧语系语言乃至所有自然语言的宾语更难确定,须更多依靠句法标记而非语序,但在 Stassen 所给属于多个语系的 40 个 Have 拥有例句中,只有塞尔维亚语和现代希腊语的宾语带句法标记,其他印欧语系语言如挪威语、罗马尼亚语和伊朗语的宾语都不带,遑论其他语系的语言了(Stassen 2009: 65 - 69)。这说明,利用语序来执行句法功能已是普遍现象。同样能说明问题的是,现代俄语即令较完整地保留原始印欧语的性数格和时态语态标记,其语序也具有相当大的稳定性,也一定程度地承担句法功能。

## 5 汉语“有”动词与其他语言相关动词比较

为了更好地理解存在、处所、拥有语句的内在关联性,不妨把汉语“有”字句中“北冥有鱼”在形式和性质上完全相同的语句(本文将之称为“X 有 Y”句式,其中 X 指处所即某地或某处, Y 指事、物或人,但一般不指处所;下同)与西欧语言中用 Have 动词表同样语义的语句作一个简单比较。

汉语中可以说“北冥有鱼”,汉语北方方言可以说<sup>5</sup>“北京有很多公园”等。英语中可以说:

① e. London has more than 8 million people.  
(伦敦有八百多万人口)

德语、意大利语和西班牙语:

⑱ 德语(印欧语系,东日尔曼语族):  
New York hat Wolkenkratzer. (纽约有摩天大楼)

⑲ 意大利语(印欧语系,罗曼语族):

New Jersey ha orsi neri. (新泽西有黑熊)

⑳ 西班牙语(印欧语系,罗曼语族):

a. París tiene muchos museumes. (巴黎有博物馆)

以上汉语和西欧语言的例句之所以值得比较,是因为它们是用 have 动词来表达 X 有 Y 语义的。尽管汉语“有”的使用与西欧语言的 have 动词不完全相同,如汉语“有”字句明显比西欧语言的 have 句更多是以处所名词为形式主语或话题主语,而西欧语言的 have 句却较少用处所名词作为形式主语。但没有疑问的是,在句法形式上,汉语的 X 有 Y 句式与英语和法语、德语、意大利语等西欧语言的 X 有 Y 句式是高度一致的。问题是,西欧语言除用 have 动词表达存在语义外,还使用 be 动词。不仅如此,以上西欧语言例句的句式在日常语言中并不常用,甚至可以说,它们对于以相关语言为母语的人们来说有点别扭,仅可以接受。在很大程度上,这正是因为在绝大多数情况下,主要西欧语言是用 be 动词或 there be 之类的结构来表示某地存在某事、物或人的。

尽管不常用,以上西欧语言的例句是合乎语法的。它们在语感上之所以别扭,是因为大多数西欧语言是印欧语,从“出身”或“基因”上看,都是一些不仅压倒性地使用 be 动词来表达某地存在某事、物或人之语义,而且也会用 be 动词来表拥有义的语言,而原始印欧语更是排他性地只用 be 动词来表拥有,have 动词只是在“儿女辈”希腊语、拉丁语和近现代西欧语言中才兴起的(Grkovic 2014: 36-9)。相比之下,汉语的情形更简单,在绝大多数情况下,用“有”表达 X 有 Y 只用一种句式。从“北冥有鱼”一类例句来看,汉语从古到今都使用这种句式。值得注意的是,汉语的 X 有 Y 句式或许由于与 SVO 这种强势语序<sup>⑦</sup>高度吻合,特别容易与 PR has a PE 句式(同样是 SVO 语序)相混淆,从而掩盖该句式与西欧语言用 be 动词表存在的句式属于同一类型的事实。而实际上可以认为,“北冥有鱼”“北京有国家博物馆”“他有三个孩子”一类句子只是一种准 SVO 结构,这些句子中的“有”只是一个准及物动词或类及物动词,与之搭配的名词也只是形式宾语,若置于“欧亚大语系”语言表存在/处所的 be 动词结构中,完全可以视为主语。

或许因受西方语法理论的影响,我国研究界似乎并不把这个意义上的“有”视为 be 动词。在很多情况下,这种“有”的确表现得有点像 PR has a PE 句式中的 have。但只要思考一下在 X 有 Y 句式中,作为某地的 X 在何种意义上“有”Y,就不难明白,此“有”非彼“有”。“北冥有鱼”指一种叫作“鲲”的巨鱼存在于北冥之地。它与“张三‘有’支笔”大不相同,并非真指“北冥”这一广袤

的区域拥有、据有甚或持有、执有“鲲”这种大型鱼类。因此并非不可以对“北冥有鱼”和“张三有支笔”之类语句作一个严格的区分,把前者看作存在句,把后者视为拥有句;也可以仿照西方学者处理存在句的做法,把前者的“有”动词视为 be 动词。还可以像 Stassen 处理 Have 拥有那样,把后者的“有”视为一个严格意义上表据有、持有或执有语义的 have 动词。只要不被 X 有 Y 句式与 PR has a PE 句式形式上一致的表象所蒙蔽,把“北冥有鱼”的“有”理解为 be 动词应不是问题。

值得注意的是,在西欧语言的 Be 拥有句和 Have 拥有句中,不仅 be 动词和 have 动词有句法形态变化,表示拥有者和被拥有者的名词或代词也有句法形态变化。这从以上所给的有限例句就可以看得很清楚,在词尾变化较完整地保留原始印欧语特征的拉丁语和俄语中看得尤为清楚(参例④和例②)。“欧亚大语系”其他语系的语言中存在同样的情形。恰成对照的是,汉语不使用任何语法标记,完全不像在典型的 Be 拥有语言中那样,为了区分拥有者和被拥有者,不得不使用五花八门的句法或“编码”手段,如在使用有数、时态和语态变化的 be 动词并以被拥有者为主格的同时,以拥有者为与格(例④a)或方位格(例⑤b)或与格/方位格(例⑥b),或以名词/代词所有格加方位介词来表示拥有者(例②d),或以名词与关系介词连用来表示拥有者(例③b)等,不一而足。“有”动词的使用,使汉语(除了用一个与其语义密切关联的“在”动词来表处所,故而不同于上文所给的处所句例句)表存在义和拥有义的词法句法构造也极简单。“有”本身根本没有任何形态变化,且只用语序来区分拥有者和被拥有者。这就又与典型的 Be 拥有语言形成了鲜明对比。

但与印欧语和“亚欧大语系”其他语言相比,汉语的 X 有 Y 句式最值得注意的情形可能还在于:这里的 X 并非严格的 PR has a PE 意义上的主语,而是一种恰恰处在通常主语所在位置的形式主语,或者说具有一种引入话题的语法功能。这意味着,如果从“欧亚大语系”语言的视角来观照例⑤f,则不妨把其中的 X 即“北京”视为话题。如是,可以把“北京有很多公园”改写为:

⑤ f. \* a 北京(嘛、啊、吧、呢)有很多公园。

这里括号中的“嘛”“啊”“吧”“呢”统统可视作话题标记(刘丹青 2016: 262)。除有点别扭,这个句子的意思与例⑤f 并无本质的不同。如果从“欧亚大语系”语言的视角来观照例⑤f,还可以把“北京”视为一个方位状语:

⑤ f. \* b 北京那地方有(存在)很多公园。

事实上在“欧亚大语系”语言中,方位名词被用作状语是普遍现象。很明显,不仅⑤f<sup>a</sup>和⑤f<sup>b</sup>里的“有”完全可以视为be动词,而且这两个句子都属于X有Y结构,也完全可归入Stassen意义上的话题拥有和处所拥有类型。

我们甚至不妨采用爱沙尼亚语的句法形式和思维方式,像在⑩b中那样,把作为句子⑤a的主语的“他”也视为一个处所状语。不同之处在于,这是一个不带任何形态标记的处所状语。可是为什么不能像Lyons等人那样,把作为人或行为一关系主体的“他”看作一种有意识的或“灵动”的处所呢(Lyons 1967: 391, Clark 1978: 89)?若把句子⑩a、⑩b与⑤a作一个比较,这一点就更清楚了。采取这种思路,汉语中所有的PR has a PE语句同时都可以视为X有Y句式,Stassen对Be拥有和Have拥有所做的极严格的区分就会被消解。事实上,汉语似乎天生就不使用任何形态标记来区分这两种拥有,X有Y与PR has a PE句式在汉语中本来就没有语法形态上的区别。这个例子有力地证明,自然语言的形态差异无论多么繁复多样,其深层结构是一致的。

尽管如此,动词“有”在表层结构上毕竟有其特性,这使得它的表现明显不同于其他语言。在X有Y这种句式中,X因没有任何语法形态变化,也不像在“欧亚大语系”的语言中那样必得有前置词和后置词等与之搭配,或用其他五花八门的句法手段将其武装起来,所以是一个非常简单和纯净的X。再加貌似SVO的语序与PR has a PE句式的语序完全一致,以上汉语例句中的X竟能堂而皇之地充作一种行为一关系的主体或拥有者,与之搭配的Y也能堂而皇之地装扮成一种行为一关系的对象或被拥有者,从而掩盖X在深层结构上的话题属性。西欧语言中虽然也有X有Y句式,却因为别扭而一定程度上被边缘化。汉语对于“有”动词则是大加利用,使用频率之高,构词功能或词汇生产力之强,远远超过西欧语言的have动词。事实上,除了PR has a PE句式意义上的“有书”“有房”“有车”等常见的搭配以外,“有”更能与抽象名词结合,大量生成动宾结构的形容词如“有情”“有德”“有才”“有心”“有理”和“有精神”“有思想”等不一而足。但从表层结构的意义上讲,这与西欧语言的have动词情形完全相同(详下)。这是一般西方语言学学者很难想象的。

## 6 “Have 漂移”

如前所述,从印欧语言方面来看,因西欧语言中普遍存在be动词与have动词分裂的现象,即主要用be动词表存在,主要用have动词表拥有,存在、处所、拥有句语义密切关联作为一种普遍规律便面临着挑战,似乎不能自圆其说。汉语情况似乎也不那么乐观。北方话方言虽然没有be动词与have动词的分裂和冲突,一个“有”字就能构成X有Y和PR has a PE两种句式,既表存在也表拥有,但也并非没有问题,即,表存在和表处所得分别使用两个动词“有”和“在”。换言之,汉语有一个表存在的be与表处所的be分裂的问题。这是否挑战存在、处所、拥有语句内在关联之普遍规律呢?应看到,这一命题尽管被质疑,但其所包含的普遍规律之价值却并不因此而降低。“欧亚大语系”中绝大多数语言以及某些非洲语言都能用be型动词同时表达存在、处所和拥有3种语义,这本身就非常有力地证明这一点。西欧语言中虽有似乎制造“麻烦”的have动词,但不难推断在较早历史时期,仍较原始的西欧语言乃至作为整体的印欧语系并不使用have动词,而只以存在一处所动词来表拥有。西欧语言的have动词是一种相对晚近才出现的语言现象,在西方学者中大体上已是共识。正如汉语的“有”字从“又”(即手,转义为“执”“持”)从“肉”,以手持肉即为“有”或“拥有”那样,西欧语言中的have动词也是从表get, take, grab, seize, obtain, take hold of及keep, hold一类词义的词汇逐渐演变来的(Heine 1997: 50)。

汉语表存在的“有”和表处所的“在”虽是两个动词,但表存在的“有”与表拥有的“有”即PR has a PE句式里的“有”之间却存在一种可谓无缝对接的关系,并没有横插进一个西欧语言式的have动词来制造麻烦。就此而言,汉语的优势很明显。为何这么讲?据Stassen,自然语言中存在着一种由Be拥有朝Have拥有转变或“漂移”亦即“Have 漂移”的趋势(‘Have Drift’)(Stassen 2009: 208 - 243)。Have拥有不仅有一个及物动词充当其句法核心,而且拥有者是名正言顺的主语,被拥有者则无可置疑地是宾语。Be拥有亦即其他3种拥有却并非如此。在处所拥有中,被拥有者是语法主语,拥有者则处于状语位置;在话题拥有中,除了动词必须是be动词而非及物性的Have动词外,被拥有者必须是语法主语,而拥有者看似处于主语位置,却只是一个话题;在With拥有中,拥有者虽然是语法主语,被拥有者却处于

状语位置,且这里的动词是一个 be 动词,而非一个可与被拥有者相搭配的 have 动词。就自然语言有着朝结构简化的方向演化的总体趋势而言,这 3 种拥有类型都具有转变成 Have 拥有的内在动力。这便是“Have 漂移”现象的根本原因。Stassen 认为,在自然语言的 Have 漂移过程中,因话题拥有和 With 拥有具有朝 Have 拥有转变的“自然压力”,故而相对更容易实现这一过程,而处所拥有的转型难度最大。或许正因处所拥有转型难度最大,严格意义上的 Have 拥有语言中的 have 动词并非“漂移”或演变而来的,而是新产生的一些与 be 动词并无关联的语词或语义。换言之,这里没有“漂移”,只有突变。

相比之下,汉语中的“有”堪称自然转型的典范,如一定得有“转型”的话,因为无论是存在之“有”还是话题之“有”,都是在没有任何形态、语序或语义变化的情况下,便在中无形实现向 Have 拥有的“漂移”。事实上,“有”这两种语义的对接如此天衣无缝,以至于 Stassen 的 Have 漂移是否适用于汉语,完全是一个疑问。换言之,汉语没有“漂移”。历史上西欧语言既无汉语“有”动词的优势,就得另辟蹊径,发展出一套与 be 动词无关的 have 动词,以取得类似于 Have 漂移的效果,满足语言进化的总体需要(同上:239)。

### 7 “有一在”合一、Be-Have 不二

现在要问的问题是:在被认为属于地道的 Have 拥有型的西欧语言里,have 动词的表现如何?它们与汉语“有”动词相比,在语义和句法功能上有何异同?它们的使用究竟挑战自然语言中存在、处所和拥有语义密切关联的命题,还是提供支持该命题的新证据?不妨先看看以下法语和西班牙语例句。

③ c. Il y a un livre sur la table. (桌子上有一本书)

d. Il y avait un livre sur la table. (过去时)  
(桌子上有一本书)

②① b. Hay un libro sobre la mesa. (桌子上有一本书) (西班牙语,属印欧语系罗曼语族)

c. Había un libro sobre la mesa. (过去时)  
(桌子上有一本书)

如我们所知,法语 il y a 结构的语义相当于英语的 there is 或 there are 等。其中 il 相当于 it, y 相当于 there,而 a 语义为 has。这里最关键的是 a,它是 avoir 的第三人称单数形式,是一个典型的 Have 拥有动词,甚至有时态变化。可是,il y a 却

又是现代法语中表存在的标准句式。如何解释这一现象?难道 avoir 经历一个反向的 Have 漂移,似乎从及物动词“返祖”成为一个不及物动词。未必。如果直译为英语,il y a 等于 it there has (与 a 相搭配的语法主语不分单复数)。这里, a 不仅有一个形式主语,而且带一个相当于 there 的形式状语,故至少从形态看仍然是一个 Have 拥有动词。然而 il y a 作为一个整体即作为一个词组动词,又确然是一个表存在的不及物动词。

同样,西班牙语的 hay 等于英语 there is 或 there are 等。与法语不同的是,西班牙语连相当于英语的 there 或法语的 il 也没有,只有光突一个 hay。Hay 是西班牙语的 have 动词 haber 的第三人称单数现在时,相当于英语的 has。如上所述,法语 il y a 的字面义转译为英语即 it there has,是一个词组动词,而为了合乎 have 动词的语法规则,需有一个形式主语和形式状语与之搭配。西班牙语干脆不去满足 have 动词的形式要求,径直用一个 hay 及其过去式 había 来表存在义,形式主语和形式状语都被省略。例②①b 和 c 若直译成英语,会得出 Has a book on the table 和 Had a book on the table 一类句子。

尤需注意的是,英语可以说 have fear(害怕,字面义为“有怕”)等;德语可以说 haben Lust(快乐,字面义为“有乐”)等;意大利语可以说 avere ragione(正确,字面义为“有理”)等,而法语可以说 avoir chaud(觉得暖和,字面义为“有暖”)等,所有这些例子都属于 X 有 Y 句式,也都可以视为准 SVO 结构的一部分。不仅如此,这里所有西欧语言动词都是准及物动词,与之搭配的名词只是形式宾语,与汉语“北冥有鱼”“他有三个孩子”之类语句并无本质上的不同,与“有情”“有德”“有理”“有精神”等则更是形神兼似,尽管使用范围和构词功能、词汇生产力没法与汉语的“有”相比。

这表明,西欧语言在用 be 动词表存在、处所和拥有的同时,也能用 have, avoir 和 haber 之类动词来表拥有和存在。这种 have 动词与“有”的表现很相似,即既可构成严格的 PR has a PE 语句,也可构成 X 有 Y 句式。如此看来,即使在西欧语言中,Stasse 对 Be 拥有和 Have 拥有所作的极严格区分也难以成立,Have 漂移说应当修正。西欧语言并非完全另辟蹊径,“开发”出一套与 be 动词毫无关联的 have 动词以满足语言进化的需要。暂不论西欧语言中究竟发生过 Be 拥有朝 Have 拥有的漂移与否,可以肯定的是,在法语和



西班牙语既表存在、也表拥有的 have 动词内部, 发生从 X 有 Y 句式向 PR has a PE 句式即 Have 拥有的演变。仅就此而言, 这些语言的 have 动词的历史表现与汉语“有”并无二致。

另一方面, 汉语 X 有 Y 句式的“有”优点虽多, 但北方话方言不得不使用两个 be 动词即“有”“在”来分别表存在和处所, 跟用一个 be 动词就能同时表存在、处所和拥有的语言相比, 毕竟有点遗憾。尽管如此, 据有关研究, 在汉语的亲族语言藏缅语族(属于汉藏语系)中, “有”与“在”同形的语言在被调查的 63 种藏缅语言中竟高达 58 种, 另外还有 4 种“有”类型动词也与“在”类型动词有明显的同源关系(余成林 2011: 56 - 58)。由于这些语言是汉语的近亲, 因此不妨推断, 它们中“有”动词的表现跟汉语“有”动词是相同或相似的, 即既表存在也表拥有, 既为 be 动词也为 have 动词, 而非像在西欧语言中那样表存在、处所和拥有语义得使用两套动词——两套相互间看似并没有语义关联的动词。

令人惊叹的是, 当今北方话方言的近亲大埔客家话中仍然存在“有—在”同形的情形:

② 大埔客家话(汉藏语系, 汉语族):

- a. 佢有屋下。(他在家)
- b. 屋下有人。(家里有人)
- c. 桌有厅下项。(桌子在厅里)(同上:

31)

这里, 大埔客家话的“有”是 X 有 Y 意义上的“有”, 完全可以视为一个像印欧语系语言中那样的表存在和处所的 be 动词。不难想见, 在表达 PR has a PE 和语义方面, 大埔客家话的“有”也是一个 Have 拥有式的“有”, 与北方话方言中相应的“有”并无不同。在此意义上, 与西欧语言中的 have 动词相比, 甚至与汉语北方话方言中的“有”相比, 大埔客家话的“有”因克服“有”与“在”的分裂, 更完美地演绎存在、处所、拥有语义的内在统一性。

基于藏缅语族语言和大埔客家话的证据, 也不妨作这一推论: 原始汉藏语很可能是用一个类似于 be 的动词来同时表存在、处所和拥有 3 种语义的, 就此而言, 其与原始印欧语乃至“欧亚大语系”众多语言并无二致, 不同在之处或在于, 原始汉藏语的“有”动词可能是一个纯粹表存在、处所和拥有的 be 动词, 而非像印欧语言的 be 动词那样, 既表存在、处所和拥有, 也表同一和判断。当然, 此推论有待基于具体语言材料的验证。

## 8 结束语

存在是一切事物的表现或运动方式, 而事物要存在, 又必得在空间和时间中存在, 这就必然涉及处所, 或者说“在”某处。原始状态下的人类为了生存, 必得与外部世界存在或发生着的事物产生密切的联系。某事物是否存在, 于何时何处存在, 可能关系到个人乃至种群的生存。在这种情况下, be 动词“有”无论表存在、处所或拥有, 都是表达自我与外界发生联系的一个极重要的语言手段。说 X 有 Y 不是白说, 因为食物或其他生活资料是否存在或者说“有”, 是否较确切地就在近旁 (be at/by), 能否为我所据有或“有” (be with/for), 都是事关我的生存。说 Y 在 X 也不是白说, 因为某种可能的食物或重要的资源需要到此地而非彼地去寻找, 才能为我所“有”, 被我据有和利用。这同样事关我的生存。可以推知, 只有在生产和生活资料私有制确立以后, 严格意义上的 Have 拥有语义方可能成立, 而对于已经进入私有制社会的人类来说, 任何与我或我所属集团关系密切的生活和生产资料是否归我或我所属集团所有, 抑或归他人或其他集团所有, 同样事关重大。

正是在这个意义上, 严格意义上的 PR has a PE 句式才出现在人类语言中。但这并非意味着, 在这种句式与用一同个 be 动词来表存在、处所和拥有的语言情形之间, 存在着一种根本性的断裂, 一种难以克服、甚至无法解释的深层矛盾。千姿百态的自然语言在句式、句法和构词等形态上或语义传达的路径方面无论多么繁复、多样, 其深层结构一定是相似的、甚至一致的。无论各种族之间存在着多大的表层语言差异, 人类作为一个有着共同的智人祖先的物种, 其深层思维结构一定是相似的、甚至是一致的。对汉语的 be 动词“有”和其他语言中相应的 be 动词和 have 动词进行类型学分析, 有助于我们更清楚地认知这一点。正是在这种跨语言考察中, 存在、处所、拥有语义内在关联的命题得到了验证。只有摆脱自己语言及思维方式的束缚, 采用差别很大的域外语言及相应思维方式的视角, 才能更清楚更深刻地审视自己的语言及思维方式。在认知科学、人工智能和机器翻译飞跃发展的当今时代, 这种研究的学术价值不言自明。

### 注释

- ① 本文只分析汉语动词“有”的两个基本语义即存在和拥有, 不处理其诸多衍生语义。
- ② 尽管有争议, 本文作者对 Stassen 对于种类繁多的自然

语言表现出的强烈好奇心和积极探究精神表示敬佩。他对处所、With、话题和 Have 4 种拥有的分类所作的区分,是有价值的。他对 Have 拥有所作的极严格界定尽管缺乏说服力,却建立在大量语言材料的分析之基础上,极有启发意义。

- ③英语中表判断的 be 与表存在的 be 实际上是两个语义并非内在关联的动词。自然语言无论用何种句法手段表判断,都不能摆脱人类思维中 $\chi=l<\gamma$ 的先验结构(这里 $\chi$ 代表主项, $\gamma$ 代表谓项, $=$ 表同一, $<$ 表类属; $\chi=\gamma$ 之例有“那人是张三”等; $\chi<\gamma$ 之例有“马是动物”等),表判断的语义或语法功能都明显有异于表存在——如某物存在于何处、或处所、如某地有某事——的语义。所以完全应当把印欧语系和乌拉尔语系里的 be 动词同时具有两种句法功能视为一种偶然而非普遍现象,把表达这两种功能的 be 类型动词视为同形而不同义的两个动词,即判断动词(或联系动词) be 和存有动词 be,而非实质上同一个词。参见阮炜(2005)。
- ④格林伯格 1987 年提出的“欧亚大语系”概念包括印欧语系、乌拉尔语系、阿尔泰语系、爱斯基摩—阿留申语系、达罗毗荼语系、朝鲜语、日语、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以及某些非洲语言(Greenberg 1987: 332)。
- ⑤ADE 即 adessive case。在芬兰语、爱沙尼亚语、匈牙利语等乌拉尔语言中是诸方位格之一,基本含义为“在……上”,大致相当于英语的“on”。
- ⑥此处日语例句为深圳大学日语系董国民副教授所提供,本文作者对他表示诚挚的感谢。
- ⑦具有 SVO 语序的语言占世界语言的 42% (Aitchison 2002: 121) 其中恰恰包括英语、法语等影响巨大的欧洲语言,以及使用人数最多、影响也越来越大的汉语。
- ⑧本文使用缩略语对照:

ACC( accusative 宾格);  
ADE ( adessive 方位格);  
ART( article 冠词);  
CLASS ( nominal class marker 名词类别标记、量词);  
DAT( dative 与格);  
DEF( definite 定、限定);  
EXI( existential 存在的);  
FEM ( feminine 阴性);  
GEN( genitive 属格);  
INDIC( indicative mood 指示语气);  
LOC( locative 处所格);  
MASC( masculine 阳性);  
NOM( nominative 主格);  
PL( plural 复数);  
POS( possessive 所有格);  
PREP ( preposition 前置词);

TOP ( topic 话题);  
SG( singular 单数)。

#### 参考文献

- 季永海 赵志忠 白立元. 现代满语八百句[M]. 北京: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89. || Ji, Y. -H., Zhao, Z. -Z., Bai, L. -Y. 800 Sentences in the Modern Manchu Language [M]. Beijing: Central Minzhu University Press, 1989.
- 刘丹青. 汉语中的非话题主语[J]. 中国语文, 2016(3). || Liu, D. -Q. The Non-Topical Subject in Chinese [J]. Chinese Philology, 2016(3)
- 阮 炜. “是”与“在”[J]. 浙江大学学报, 2005(3). || Ruan, W. “Shi” and “Zai” [J]. Zhejiang University Journal, 2005(3).
- 沈家煊. 名词和动词[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6. || Shen, J. -X. Nouns and Verbs [M]. Beijing: Commercial Press, 2016
- 王利重 孙晓薇. 从俄汉语对比角度看汉语中的主语[J]. 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报, 2003(1). || Wang, L. -Z., Sun, X. -W. A Study in the Subject in Chines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Russian and Chinese Comparison [J]. Harbin Industrial University Journal, 2003(1).
- 余成林. 汉藏语系存在句研究[D]. 中央民族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11. || Yu, C. -L. A Study in Existential Sentences in the Sino-Tibetan Language Family [D]. Ph. D dissertation, Central Minzhu University, 2011.
- 赵元任. 汉语口语语法[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79. || Zhao, Y. -R.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M]. Beijing: Commercial Press, 1979.
- 朱德熙. 语法讲义[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2. || Zhu, D. -X. Lectures in Grammar [M]. Beijing: Commercial Press, 1982.
- Aitchison, J. The Seeds of Speech: Language Origin and Evolution [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2002.
- Bhaskararao, P. On the Syntax of Telugu Existential and Copulative Predications [A]. In: Verhaar, W. M. (Ed.), The Verb ‘Be’ and Its Synonyms — Philosophical and Grammatical Studies (5) [C]. Dordrecht: D. Reidel Publishing Company, 1968.
- Clark, E. V. Locational: Existential, Locative, and Possessive Constructions [A]. In: Joseph, H. Greenberg, H. (Eds.), Universals of Human Language, Vol. 1 [C]. San Francisco: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 Fillmore, C. J. The Case for Case [A]. In: Emmon, B.,

- Robert , T. ( Eds. ) , *Universals in Linguistic Theory* [C]. New York: Holt , Rinehart and Winston , 1968.
- Freeze , R. Existentials and Other Locatives [J]. *Language* , 1992( 3 ) .
- Greenberg , J. H. *Language in the Americas* [M].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1987.
- Grkovic , J. The Development of Predicative Possession in Slavic Languages [OL]. [http://www.academia.edu/6825686/The\\_Development\\_of\\_Predicative\\_Possession\\_in\\_Slavic\\_Languages](http://www.academia.edu/6825686/The_Development_of_Predicative_Possession_in_Slavic_Languages) , 2014.
- Heine , B. *Possession: Cognitive Sources , Forces , and Grammaticalization*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1997.
- Heine , B. , Tania , K. *World Lexicon of Grammaticalization* [M]. Beijing: World Publishing Beijing Corporation , 2007.
- Hoffmann , J. *Mundari Grammar* [M]. Calcutta: Bengal Secretariat Press , 1903.
- Hopper , J. Verbless Stative Sentences in Indonesian [A]. In: Verhaar , W. M. ( Ed. ) , *The Verb ‘Be’ and Its Synonyms — Philosophical and Grammatical Studies 3* [C]. Dordrecht: D. Reidel Publishing Company , 1968.
- Kahn , C. H. The Greek Verb “To Be” and the Concept of Being [J]. *Foundations of Language* , 1966( 3 ) .
- Lyons , J. A Note on Possessive , Existential and Locative Sentences [J]. *Foundations of Language* , 1967( 4 ) .
- Mahieu , W. M. , Marc , A. , Nicole , T. *Variations on Polysynthesis: The Eskaleut Languages* [M].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 2000.
- Mey , J. On the Notion “To Be” in Eskimo [A]. In: Verhaar , W. M. ( Ed. ) , *The Verb ‘Be’ and Its Synonyms ( 2 )* [C]. Dordrecht: D. Reidel Publishing Company , 1968.
- Okell , J. A. *Reference Grammar of Colloquial Burmese* [M].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1969.
- Salmons , J. C. , Brian , D. , Joseph. The Convergence of Eurasiatic and Nostratic [A]. In: Greenberg , J. H. ( Ed. ) , *Genetic Linguistics: Essays on Theory and Method* [C]. Beijing: World Book Inc. , 1998.
- Stassen , L. *Predicative Possession*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2009.
- Tessmann , G. Die Tschama-Sprache [J]. *Anthropos* , 1929.
- Twardzisz , P. To Be and Not to Have in Polish Locational [J]. *Rice Working Papers in Linguistics* , 2012( 3 ) .
- Verhaar , W. M. *The Verb ‘Be’ and Its Synonyms — Philosophical and Grammatical Studies ( 3 )* [M]. Dordrecht: D. Reidel Publishing Company , 1968.

定稿日期: 2020 - 04 - 10

【责任编辑 谢 群】